

第二章

如何識別有特殊需要的兒童

孩子問題的成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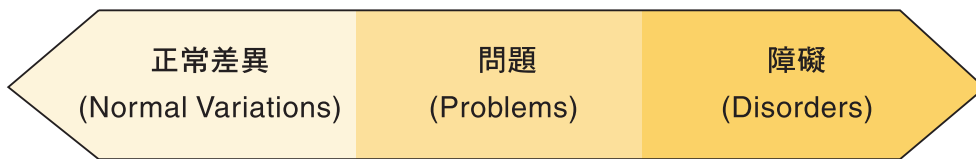
觀察孩子學習表現的要點

常見的發展及學習問題



三. 如何識別有特殊需要的兒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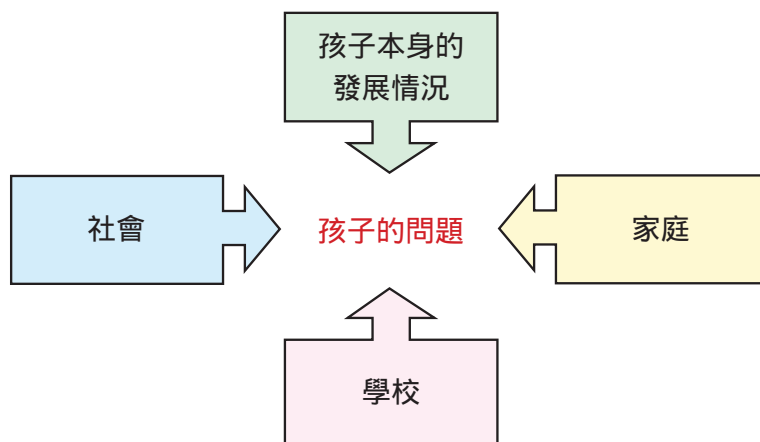
每個孩子都是獨特的，也有自己的長處和短處。孩子的發展過程有既定的先後次序，但進度則會因人而異。他們可能在某方面表現優異，但在另一些範疇表現較弱，這是很自然的事。不過，假如孩子在某個（或多個）發展範疇出現明顯的問題和困難，表現與其他同齡兒童相差很遠，那就要及早轉介孩子接受專業評估，以確定是否有任何發展或學習障礙。



孩子在幼兒時期的發展迅速，每一年甚至每一個月的发展都可能有很大的變化，有時專家也很難就幼兒的情況作出肯定的診斷。不過，亦正因為幼兒的成長發展有很大的轉變空間，更加顯示了及早識別和介入的重要性。若能及早發現孩子的发展或學習問題，盡快轉介孩子接受評估，將有助了解孩子的情況和需要，從而協助他們的學習及成長。

1. 孩子問題的成因

孩子的发展及學習問題，可能與不同的因素有關，既可能是孩子本身的成長發展出現問題，亦可能由環境因素導致，例如家庭、學校或社會因素的影響。



所以當孩子出現任何學習、情緒或行為問題時，教師除了留意問題本身的嚴重性、持續性和頻密程度之外，亦可從多方面搜集資料，嘗試了解各方面可能影響孩子表現的因素。有時同一個問題，可能由不同的原因導致。例如孩子上課時專注力弱、經常都心不在焉，有可能是：

孩子本身的專注力出現問題。

孩子的家庭最近有糾紛，影響他的情緒，令他無心上課。

學校的環境太嘈雜，令孩子容易分心。

課程太深，孩子跟不上進度，故此心不在焉。

所以教師在觀察孩子的表現時，可以留意多方面的情況。

觀察孩子學習表現的要點

當教師懷疑孩子有任何發展或學習問題，在觀察孩子的情況時，應先考慮以下各點：

孩子的發展進度因人而異。有些孩子在某方面發展比較快，但在其他方面則比較慢，這是很自然的事。

班上孩子的年齡可能有很大的差異。較年幼的孩子可能需要較多的時間和協助才能掌握所學的知識和技巧，教師和家長應相對地調整對他們學習上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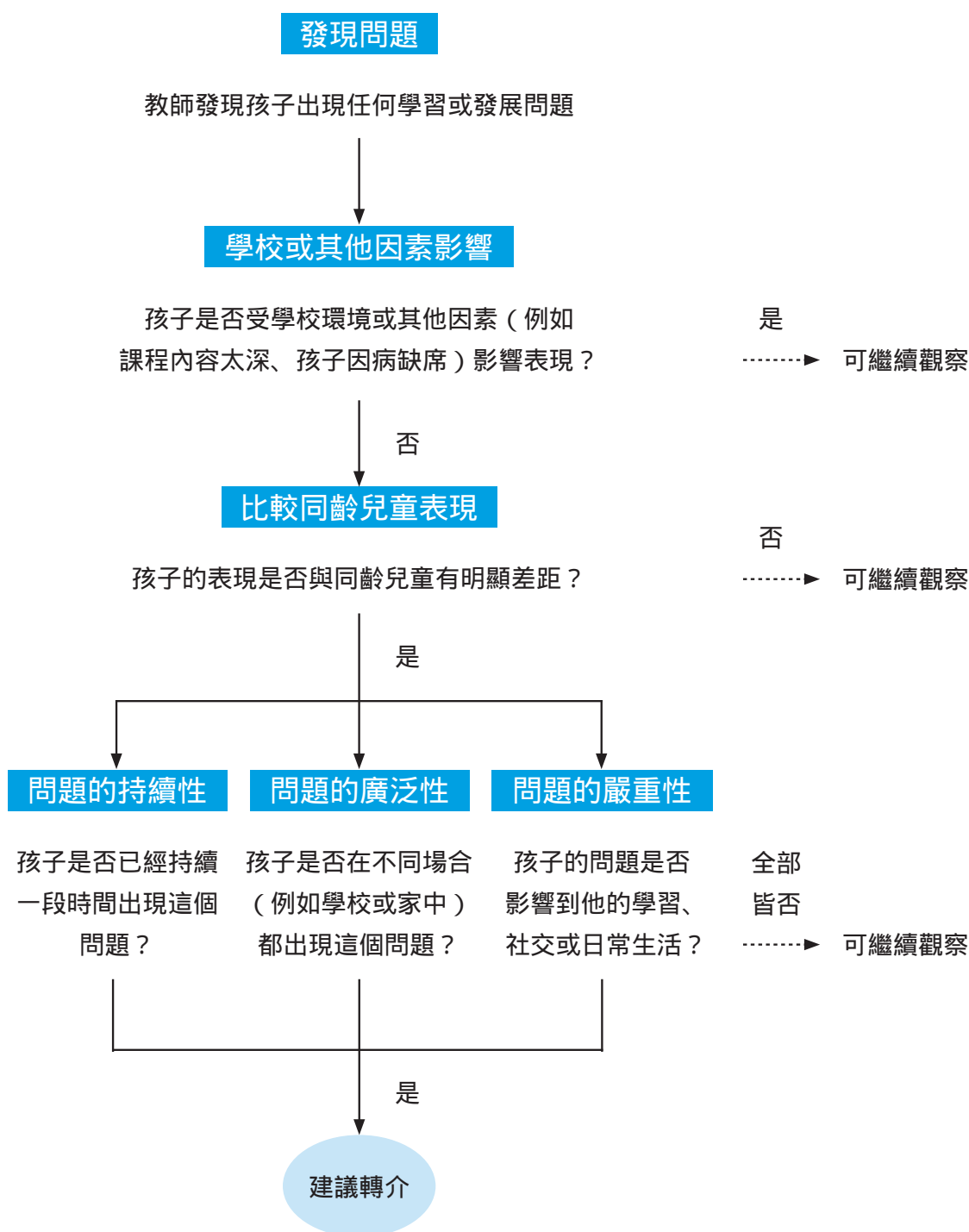
孩子在不同的環境可能會有不同的表現，教師和家長須多點溝通，了解孩子在不同場合的情況是否有分別。

若孩子因病或其他原因缺席上課一段時間，短期內可能會出現學習及適應上的困難。教師和家長應多花一點時間協助和留意其表現。



如對孩子的發展有擔心，教師和家長可先觀察他適應了學校生活一段時間後，情況有否改善。若問題只是短暫出現，又或只是在某個發展範疇內（如語言、認知、大小肌肉活動等）其中一兩項能力稍弱，便無須過分擔心。但假如孩子的發展持續地與其他兒童有明顯的差別，教師和家長就要特別留意，商討是否需要進一步的跟進。

決定孩子是否需要接受轉介時，可參考以下流程：



常見的發展及學習問題

以下列舉兒童在不同發展範疇可能出現的問題和困難，及他們在課堂上可能出現的情況，目的在於提供有關資料讓教師參考，幫助教師留意兒童的表現並作出轉介。教師的主要角色，乃作出「識別」及「轉介」，並非辨別兒童的問題屬於哪種障礙。只要教師留意到兒童出現問題，並向家長建議轉介兒童接受評估，已為兒童作出了合適的幫助及安排的第一步。

(教師亦可參考本手冊第二章 學前兒童的成長發展的內容，以及本資料套內「兒童發展知多少 給學前兒童的家長」單張，了解不同年齡兒童的發展及表現，在哪些情況下需要特別留意並作出轉介。)



參考網上資料單張「兒童發展知多少 — 給學前兒童的家長」
(<http://s.fhs.gov.hk/jqqep>)



參考光碟第三章

孩子本身的發展情況

1. 學習及認知

i) 整體學習能力

整體學習能力較弱的兒童，無論在各方面的表現均明顯比其他孩子遜色。他們在學習新的技巧及知識時會較慢，對於新的環境及事物較難適應，比較抗拒接受挑戰，並容易倚賴別人。

兒童可能出現的情況：

即使重複解說，亦較難理解或掌握所教授科目（例如語文、常識、數學）的內容；或者學到的知識難以類化，不懂應用到其他情況。

需要較長時間模仿或練習所學的新技能，例如做手工和玩遊戲。

上課或做習作時，經常都要教師個別指導。



ii) 文字學習方面

有些兒童可能在整體學習方面沒有問題，卻在個別科目明顯地表現困難，比較常見的是文字學習。

兒童可能出現的情況：

即使反覆溫習，但很快又會忘記字詞的讀音或寫法。

認讀或默寫字詞時，經常將字型、讀音，或意思相近的字詞混淆，例如誤將「太」寫作「大」，誤將「毛」讀作「手」。

閱讀速度慢，閱讀時又會有跳字或跳行的情況出現。

抄寫速度慢，即使對着樣本抄寫也可能會出錯，抄寫時顯得困難吃力。

寫字時常出現錯誤，中文字會有左右部件倒轉（例如「蛙」寫作「圭」）、鏡面字（如「水」寫作「水」），或增減筆劃（例如「月」寫作「月」、「花」寫作「花」）的情況。

英文字母背誦及抄寫出現困難，如背誦26個英文字母的次序混亂，抄寫出現鏡面字如「b」寫作「d」、「p」寫作「q」等。串簡單英文生字也有困難，需要密集的背誦才能掌握，有些兒童可能仍然很快忘記。



教師要留意，很多學前兒童在學習寫字初期都可能有左右部件倒轉、鏡面字或增減筆劃的情況出現，很多時當他們入讀小學之後，情況就會有所改善。所以當觀察兒童的文字學習情況時，要留意他們在這方面的整體表現，而非單一的徵狀，並且要留意問題的嚴重性和頻密程度。

2. 語言能力

語言發展包括理解、表達和發音三方面。一般而言，語言發展都是先學理解，後學表達。除兒童本身的因素外，兒童身處的語言環境、與成人或朋輩有多少機會交談，以及成人的態度，都會直接影響到兒童語言發展的能力和速度。

至於語言能力較弱的兒童，他們可能在理解、表達和發音之中一個或多個範疇出現問題，並影響到他們的學習和生活。由於語言能力弱，兒童的溝通意欲往往較低，因而影響社交能力。

兒童可能出現的情況：

i) 語言理解

難以明白較長及複雜的句子 / 口頭指令。

錯誤理解問題的意思，答非所問，例如教師問兒童：「消防員的工作是什麼？」兒童回答：「消防車」。

未能明白故事或卡通情節。



ii) 語言表達

詞彙貧乏，對答通常都比較短及簡單。

說話時句子結構或文法經常都會出錯，例如：「今晚食飯到哪裏？」。

難以有條理地表達自己的意思，對答顯得混亂。

即使複述簡單的事情，或傳達簡單的口訊亦有困難。



iii) 發音 / 口吃問題

咬字發音不清，例如「花花好靚」讀作「巴巴好靚」。

出現口吃問題，例如「我 我 我想去洗手間」，「我想食 食 食餅」。

3. 大小肌肉活動

大小肌肉活動包括肌肉活動能力、手腳動作協調、手眼協調、身體與空間配合等多方面。大小肌肉能力較弱的兒童，往往給人一種「論盡」、笨手笨腳的感覺，影響到他們的日常生活、自理，甚至學習方面。

兒童可能出現的情況：

i) 大肌肉活動

手腳或其他身體部位的肌肉張力較低。

較遲才能掌握不同的大肌肉動作，例如較遲才懂跑、跳或攀爬。

走路或跑步時會無故跌到，平衡力弱。

動作協調能力較弱，上大肌肉課時，動作表現欠靈活。

難以準確地判斷距離，經常都會碰到四周的人或物件。

在學習新的體能或球類活動時，往往感到困難。



ii) 小肌肉活動

抄寫速度慢，寫字時又經常超出格線。

做美勞手工時技巧顯得比較粗糙，例如將一個圓形剪成不規則的形狀，填色時經常出界。

使用餐具時較為「論盡」，斟水時又會容易弄瀉。

扣上衣鈕或綁鞋帶時亦有困難，經常需要成人協助。



4. 專注力

專注力是指將精神集中在某件事物或活動上面，例如上課、看書、與人交談或玩遊戲時，都需要集中注意力。

一般來說，隨着年歲的增長，兒童控制專注力的能力就越強：

三歲前 比較難控制自己的專注力。

三至四歲 可以靠外在環境的提示或成人的引導來集中注意力。

五至六歲 開始控制自己的注意力，有意識地專注。

平均來說，二至五歲的兒童可以持續專注在同一事物上大概兩至五分鐘左右，而六至

十歲的兒童就大概八至十分鐘左右。不過專注力較弱的兒童，卻難以控制自己的注意力，在需要持續專注的活動上，情況尤其明顯。

兒童可能出現的情況：

上課時難以專注，比起其他孩子特別容易分心，如經常望向窗外或被課室外的聲音吸引。

做堂課時難以集中精神，經常犯一些不小心的錯誤，例如做工作紙時漏做了其中一些題目。

交談時顯得心不在焉，常因為沒有留心聆聽而難以跟從指令。

顯得很善忘或粗心大意，經常遺失物件。



5. 行為

i) 活躍程度

每個兒童的活躍程度都不一樣，有些兒童比較活潑好動，有些則較文靜。不過部分兒童的活躍程度明顯比同齡的孩子高，不單止影響到兒童本身的學習，甚至騷擾到其他同學或課室的秩序。

兒童可能出現的情況：

經常離位、爬高爬低，在課室內四處走動。

即使在座位內亦表現得難以安坐，例如在座位內擺動雙腳、伸懶腰、經常俯身拾物件。

多言，經常逗人說話，難以安靜地學習或玩耍。

欠缺耐性，不喜歡排隊輪候，排隊時亦難以安靜。

自制能力較弱、行為較衝動，常打斷別人的說話或未舉手就回答問題。



ii) 對抗性行為

兒童未必會時刻都遵從大人的指令，這也是很正常的事。不過有些兒童，卻經常表現得不合作、刻意對抗，而且很容易動怒，時常與人爭辯或吵鬧。如果發現兒童有這些情況，就要特別留意，並在有需要時作出轉介。

兒童可能出現的情況：

很容易動怒或發脾氣，稍有不如意事就會大吵大鬧。

拒絕遵從指令，不願妥協，經常與人爭辯。

很少主動承認錯誤，又會經常埋怨別人。

有時會刻意做出一些行為惹人不快，例如刻意將同學的文具掉到地上。



6. 情緒

i) 發脾氣

兒童的自制能力較弱，所以較容易發脾氣。若兒童發脾氣的強烈和頻密程度不高，可透過正面管教來改正兒童的行為（可參考本手冊及光碟第五章 基礎行為理論及技巧）。不過對於那些經常發脾氣，而且發脾氣時會有破壞或攻擊性行為，包括傷害自己、傷害他人或破壞物件的兒童，便需考慮轉介。



ii) 情緒緊張

有些兒童很容易會緊張，而且緊張程度比起一般的害羞嚴重。每當兒童與陌生人相處、身處較陌生的環境，又或者成為了眾人目光的焦點時，都會顯得不知所措和坐立不安。

兒童可能出現的情況：

在開學一段時間後，仍然恐懼上學或無法適應學校生活。

與人相處及交談時表現緊張，與陌生人相處時情況尤其明顯。

站起來回答問題或在同學面前表演時，顯得不知所措。

說話時音量小，交談時不敢有目光接觸。

只跟家人或某個較信任的教師交談，其他時候很少說話。



iii) 情緒低落

兒童也會有不開心或情緒低落的時候，短暫的情緒問題亦很正常。但假如兒童持續表現悶悶不樂，甚至影響到學習或生活，那就要特別留意。

兒童可能出現的情況：

持續表現不開心和悶悶不樂，又或變得煩躁易怒。

對很多事都提不起興趣，舉行課堂活動或玩遊戲時不會積極參與。

容易哭泣，且很少與人說話。

經常沒有胃口進食或每餐的進食分量明顯減少。



7. 社交

每個兒童天生的性格都不一樣，有些比較外向和主動，交際能力較好，有些則較為被動，與人相處的時候需要多些時間去接觸和適應。不過有部分兒童，他們出現的社交問題，並不只是性格較被動那麼簡單，而是在與人溝通、相處或適應社會規範等方面都出現困難。

兒童可能出現的情況：

很少主動建立友誼，寧願獨自玩耍。

與人相處的時候，欠缺適當的社交技巧，常有不恰當的行為或說話出現。

無論食物、玩具抑或是自己的興趣，都很少主動與人分享。

難以察覺別人的需要和感受，顯得比較自我。

與人交談的時候，只顧說自己喜歡的話題，漠視他人的回應，出現單向性溝通。

眼神接觸較弱，說話的語調較為古怪和刻板，亦很少運用表情、手勢或身體語言來溝通。



家庭因素

除了兒童本身的問題外，家庭因素亦會影響到兒童的學習、情緒及行為，例如家庭糾紛、經濟困難、疏忽照顧等。教師不妨從兒童的情況、家長對兒童的態度及家庭的情況幾方面多作留意。

1. 兒童的情況

i) 行為及情緒方面

情緒不穩，表現煩躁不安、易發脾氣或情緒低落。

表現孤僻，不願與人交談，不願參與活動。

出現破壞或攻擊性行為，例如打人或大力拉扯玩具。

行為倒退，出現與年齡不符及較幼稚的行為，例如重現遺尿、常要人抱的行為。

對成人或照顧者表現過分依附或退縮，欠缺安全感。

表現害怕父母或照顧者，甚至不願歸家。



ii) 身體狀況方面

表現疲倦、食慾不振。

體重過輕。

出現嚴重的皮疹或皮膚病，又或患病卻得不到適當的治療和照顧。

儀表骯髒，又或衣着不恰當，例如冬天卻沒有足夠的禦寒衣物。

iii) 學習方面

經常缺席。

經常欠交功課或欠帶學校課堂所需的物品。

學習能力突然倒退。



2. 家長對兒童的態度

i) 過分嚴苛

經常呼喝、責罵或批評兒童。

經常恐嚇或羞辱兒童。

用嚴厲的管教方法，例如體罰、不合理或其他古怪的懲罰。



ii) 缺乏關心

對兒童表現疏離、漠不關心。

明顯偏愛其他子女，對兒童及對其他子女的態度截然不同。

iii) 不合理的期望

對兒童有過分執着或不合理的期望。

要兒童承擔與年齡不符的責任，例如只得五歲的兒童卻要照顧更年幼的弟妹。

鼓勵兒童進行不正當的行為，例如偷竊、對他人施以暴力。

3. 家庭的情況

i) 家庭背景

單親家庭，或有繼父繼母。

新移民家庭。

低收入家庭。

父母失業或就業不穩定。

ii) 父母健康情況

父母有酗酒、濫用藥物、賭博等問題。

父母有精神健康問題，例如情緒病或精神病。

iii) 其他情況

經常有家庭糾紛。

有家庭暴力問題。

家庭出現危機或緊張情況，例如被迫遷、欠債、離婚等。

經常轉換地址。

如發現兒童的行為、情緒及學習問題可能與父母或家庭因素有關，教師可提供有關社會服務的資料，並建議家長到居所附近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尋求專業人士如社工的協助。若學前單位有參與提供社工服務的先導計劃，老師亦可建議家長尋求校內社工協助。社會會按該家庭的需要，提供適切的服務。另一方面，如果發現兒童在行為和情緒方面突然改變，或身上有非意外造成的傷痕，教師可參考社會福利署的「保護兒童免受虐待 — 多專業合作程序指引（二零二零年修訂版）」(www.swd.gov.hk/tc/index/site_pubsvc/page_family/sub_fcwprocedure/id_1447/)，有需要時盡快聯絡有關部門和人士，及早轉介和處理。